

泉州市教育局

东南早报

文件

泉教德[2009]27号

关于开展“联通杯”“我的班主任”征文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中小学校：

长期以来，广大班主任老师时刻不忘党和人民的重托，把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为己任，自觉加强思想道德修养，孜孜不倦地钻研业务，不断提高教书育人水平，率先垂范，为人师表。以一颗赤诚的心给学生以关爱，如一团燃烧的火给学生以温暖，用无私奉献给学生以指导和帮助，赢得了广大学生发自内心的信赖和爱戴。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精神，切实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促进教育、管理、服务水平的不断提高，宣传弘扬广大班主任的先进事迹和高尚情操，进一步激发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推动全员育人工作，倡导“尊师爱生”的良好风尚，经研究，决定在教师节来临之际，开展“我的班

主任”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

泉州市教育局

东南早报

二、协办：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三、征文对象：

在校中小学生

四、活动内容：

以真实讲述描写班主任工作为主线，热情讴歌广大班主任热爱学生、关心学生成长，忠于本职工作、无私奉献的精神。要求客观真实，情节感人。

五、征文体裁：

以记叙文为主，必须写实记录，文风朴实无华，不编造，不夸张，题目自拟。可用第一人称或第三人称，小学组文章字数500—800字，中学组文章字数800—1000字。

六、时间安排：

9月20日为截稿日期。

七、投稿方式：

请访问泉州德育网，“我的班主任”在线投稿箱进行网上投稿。

八、投稿要求：

所有参赛作品请务必注明作者姓名、所在区县、学校(含班级)、指导老师姓名等信息。

九、评选办法：

小学组、中学组各评出一等奖10名，二等奖20名、三等奖30名、优秀奖若干，指导教师颁发证书。获奖作品将在《东南早报》和泉州德育网上择优刊登。

各县(区、市)教育局及市直中小学校应重视本次征文活动的举办，积极组织中小学生参加征文活动。

泉州市教育局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学校 征文 通知

抄送：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市委办、市政府办。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09年7月28日印发